

## 統計通報

撰寫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撰寫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

撰寫人：陳嬾竹

### 108-109 年桃園市客語薪傳師女性開設語言類客語傳習班占比 80% 以上

為配合客家委員會政策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，以達「讓桃園的孩子都會說母語」的政策目標，本局訂定「推動客語薪傳師傳習補助作業要點」補助本市客語薪傳師開設客語傳習班，加強推展客語文化永續傳承，落實客語薪傳師制度，提升客家語言文化傳習之效能，並增加民眾對客家之認同及使用客語之意願與能力。

本局就 108 年至 109 年本市客語薪傳師開設客語傳習班之資料觀察，108 年開設客語傳習班計 330 班，男性客語薪傳師 59 人次(占 17.88%)，女性客語薪傳師 271 人次(占 82.12%)；109 年開設客語傳習班計 271 班，男性客語薪傳師 50 人次(占 18.45%)，女性客語薪傳師 221 人次(占 81.55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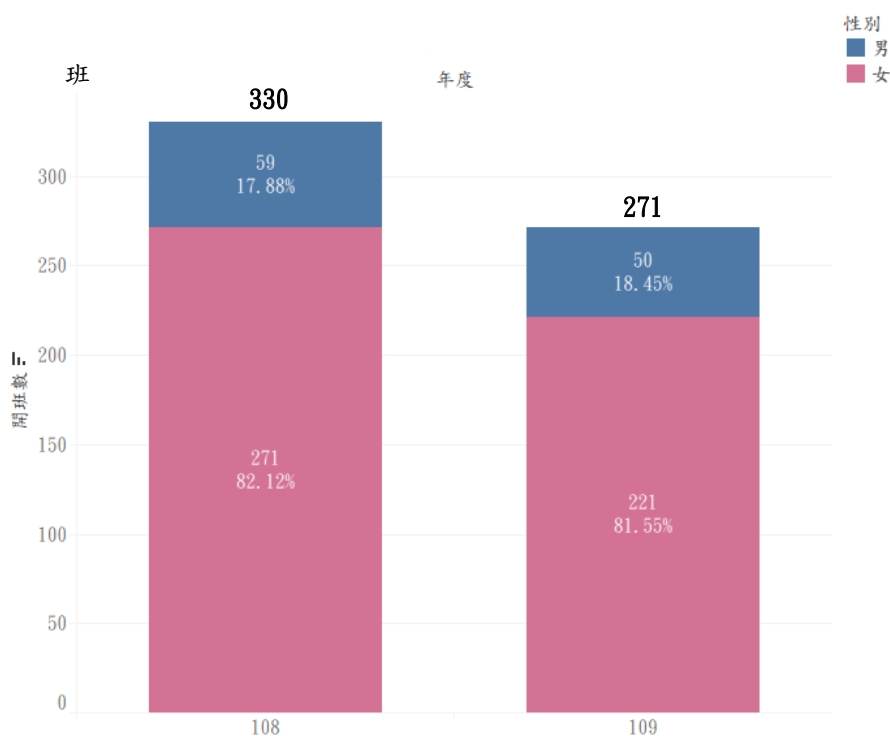
表 1：108-109 年客語薪傳師開班性別人次

單位：班

開班性別人次	108 年		109 年	
	開班數	占比(%)	開班數	占比(%)
總計	330	100.00	271	100.00
女性	271	82.12	221	81.55
男性	59	17.88	50	18.45

資料來源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圖 1：108-109 年客語薪傳師開班性別人次



資料來源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依開班類別可分為語言、文學、歌謠及戲劇共 4 類。108 年開設客語傳習班之語言類計 271 班、歌謠類計 53 班、戲劇類計 6 班及文學類 0 班，其中語言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228 班(占 84.13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43 班(占 72.88%)、歌謠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39 班(占 14.39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14 班(占 23.73%)、戲劇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4 班(占 1.48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2 班(占 3.39%)及文學類均為 0 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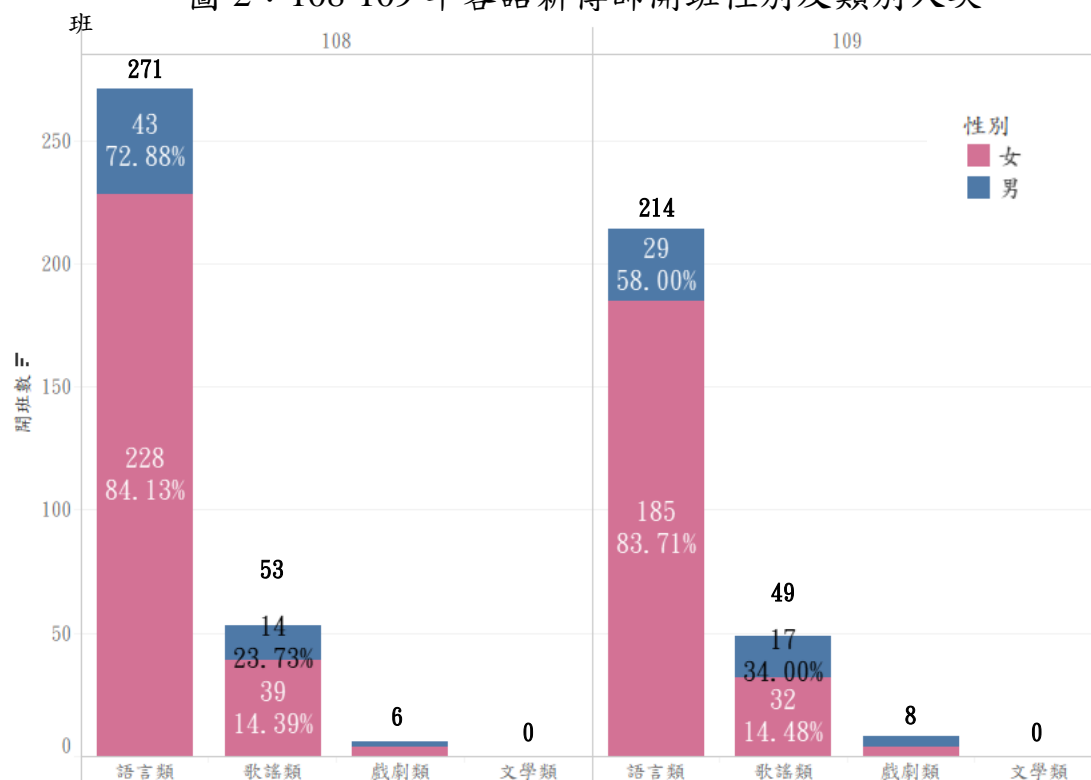
109 年開設客語傳習班之語言類計 214 班、歌謠類計 49 班、戲劇類計 8 班及文學類 0 班，其中語言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185 班(占 83.71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29 班(占 58%)、歌謠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32 班(占 14.48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17 班(占 34%)、戲劇類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4 班(占 1.81%)，男性客語薪傳師開設 4 班(占 8%)及文學類均為 0 班。

表 2：108-109 年客語薪傳師開班性別及類別人次 單位：班

開班性別人次		108 年		109 年	
		開班數	占比(%)	開班數	占比(%)
男性	總計	59	100.00	50	100.00
	語言類	43	72.88	29	58.00
	歌謠類	14	23.73	17	34.00
	戲劇類	2	3.39	4	8.00
	文學類	-	-	-	-
女性	總計	271	100.00	221	100.00
	語言類	228	84.13	185	83.71
	歌謠類	39	14.39	32	14.48
	戲劇類	4	1.48	4	1.81
	文學類	-	-	-	-

資料來源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圖 2：108-109 年客語薪傳師開班性別及類別人次



資料來源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綜上，本市女性客語薪傳師開設客語傳習班數較男性客語薪傳師多，開班數占 80% 以上並以開設語言類客語薪傳班為主。

本通報公布於本局官網(<https://www.hakka.tycg.gov.tw/>政府資訊公開/統計專區/應用統計分析/統計通報)。